

# 莎车县财政局文件

莎财振〔2024〕338号

## 关于下达 2024 年第三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项目莎车县白什坎特镇奥依巴格（3）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项目预算指标的通知

莎车县白什坎特镇：

根据中共莎车县委员会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关于下达 2024 年第三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项目批复》（莎党农领字【2024】2号）批复，现下达 2024 年第三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资金项目莎车县白

什坎特镇奥依巴格(3)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项目60万元,其中: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60万元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列入直达资金管理,该项直达资金标识为“01中央直达资金”,贯彻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各个环节,且保持不变。

请你单位严格按照批复的项目建设内容、地点和资金规模组织项目实施。涉及政府采购项目严格按照政府采购相关要求组织招投标,预算执行中请对资金运行情况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开展绩效监控,确保项目资金发挥最大效益,预算执行结束后,请对照确定的绩效目标开展绩效自评工作,并上报县财政局、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发改委。

请加强资金管理,专款专用,严禁挤占、挪用。此项资金列入2024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130504(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莎车县财政局

2024年09月07日

---

抄送:莎车县委农村工作领导小组,莎车县农业农村局(乡村振兴局)、莎车县审计局,莎车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莎车县统战部、莎车县林业和草原局、莎车县畜牧兽医局

---

莎车县财政局行政办公室

2024年09月07日印发

附件1:

## 2024年第三批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项目（莎车县白什坎特镇奥依巴格（3）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项目）资金分配表

单位：莎车县财政局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主管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实施地点	项目计划金额	本次下达	资金性质
	莎车县白什坎特镇	莎车县白什坎特镇奥依巴格（3）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项目	建设内容：白什坎特镇新建生活污水管网42公里，化粪池1座，配套附属设施等，计划总投资60万元。	白什坎特镇	60.00	60.00	自治区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生产发展）
	合计				60.00	60.00	

## 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莎车县白什坎特镇奥依巴格(3)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齐振龙17881095116	
主管部门	莎车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实施单位	莎车县白什坎特镇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60		
	其中:财政拨款	6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本项目计划在白什坎特镇3村,新建生活污水管网2公里,化粪池1座,配套附属设施等。污水管网可使用年限将达到10年以上,接入集中管网,将使农村生活污水得以解决,预计带动当地务工群众20人,劳务报酬发放总额13万元,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可达到95%以上,该项目的实施,可有效改善当地的基础设施条件,提高生活质量,并促进更多脱贫人口和农村低收入群众参与乡村建设、共享发展成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的发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生活污水管网长度(公里)	≥2公里
			新建化粪池数量(座)	≥1座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100%)	=100%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项目开工时间(年/月)	2024年9月
			项目完工时间(年/月)	2024年10月
		成本指标	项目建设费用(万元)	≤56万元
			项目其他费用(万元)	≤4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带动增加就业人员全年总收入(≥**万元)	≥13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就业人数(≥**人)	≥20人	
可持续影响指标		污水管网使用年限(年)	≥1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	≥95%	
注: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				